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8日分别以电话、通讯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10时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，同意为符合归属资格的29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，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99.50万股。

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此议案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作废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由于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.00万股。

第六届薪酬与考核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此议案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8日